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敖汉旗城乡建设发展服务中心的2026年新惠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新惠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赤峰启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1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1.2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赤峰启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24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赤峰启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430MACGQX6R4C	注册资本:	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敖汉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23年04月23日	行业	工程管理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不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赤峰启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-05-26 20:46:01 交易执行系统 CFZCM-C-G-260005 第1包 2026-05-26 20:46:01